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林萱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06514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822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8228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附衛生福利部於113年8月22日公告修正「傳染病分類及
第四類與第五類傳染病之防治措施」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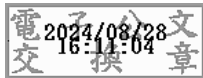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3年8月26日府衛疾字第11302367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附件可逕至本局首頁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
載處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
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學生事務處 113/08/29 08:33



1130008104

有附件